

## 合同审核

项目名称	栾川山水文苑项目
合同名称	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支付保证保险合同
合同价	105,349.58
币种汇率	币种：人民币 汇率：1.00000000
暂估金额	0.00
合同类型	开发类合同
合作方	汇友财产相互保险社 类型：开发类
合同种类	其他合同
经办部门	集团公司->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->栾川山水文苑项目->招采成本部
经办人	孙强
第三方	
开发单位	地上和地下
工期	

形成方式	招标
款项类型	费用项
承包范围	<p>3.1乙方保险的范围是：工程项目应履行的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支付义务。</p> <p>3.2乙方保证的暂定金额是：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的工程款的 2 %，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376800元（大写：肆佰叁拾柒万陆仟捌佰元整）。</p>
合同概述	<p>6.1保证保险费率根据保证保险金额、保证保险期限、风险等因素确定。</p> <p>6.2双方确定的保证保险费率为：0.83%/月。</p> <p>6.3保单分阶段进行，每阶段在乙方出具保单后30日内，甲方一次性支付乙方该阶段保证保险费用。保单总费用暂定105349.58元，其中不含税金额99386.4元，税金5963.18元，增值税税率6%。</p>

	6.4 每次付款前，乙方须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。
付款方式	保单分阶段进行，每阶段在乙方出具保单后30日内，甲方一次性支付乙方该阶段保证保险费用。
质量要求及保修约定	甲方发生按规定应由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支付情况的，由乙方在保险金额内代为支付。
备注	